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(04)22513923
聯絡人：余佾婕(04)22513839#408
電子信箱：jadeyu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中服字第11001771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（1100177185-0-0.pdf）

主旨：修正「行政院中部聯合服務中心設置要點」第三點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行政院中部聯合服務中心設置要點」第三點1份。

正本：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直轄市政府及議會、各縣市政府及議會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06/24 10:58:22

1100086081 收文日期:110/06/24